收文編號：1150006047

議案編號：3111102406700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

（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）
中華民國115年10月14日印發

院總第 31 號　政府提案第 11024067 號

案由：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函，為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第 1 目「一般行政」預算凍結 30 萬元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 24 日

發文字號：臺黨產調二字第 1150800130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大院審議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本會所屬歲出預算第 1 目「一般行政」編列 4,094 萬 5 千元，凍結 30 萬元，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一案，檢送書面報告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 115 年 9 月 18 日華總一經字第 11500092741 號令公告公布中華民國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有關本會決議【決議事項（一）】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立法院內政委員會、立法委員丁學忠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美惠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鴻薇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琪銘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李柏毅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徐欣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高金素梅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張智倫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捷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廖先翔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蘇巧慧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許忠信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張宏陸國會辦公室

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
立法院第 11 屆第 6 會期

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書面報告

【決議事項(一)】

報告機關：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

大院審議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本會所屬歲出預算第1目「一般行政」，決議凍結三十萬元。

決議事項（一）1：

115年度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歲出預算第1目「一般行政」編列4,094萬元。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肩負國家落實轉型正義、調查及處理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之重大歷史任務；惟其業務性質具高度政治敏感性與社會對抗性，內部公務人員於執行調查職務、面臨繁重訴訟防禦及外界輿論檢視時，常須承受極大之政治壓力與心理負荷，極易衍生身心俱疲與過勞等隱憂。考量公務人員之身心健康為機關穩定運作之基石，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理應建構完善且具隱私性之員工心理關懷機制（如員工協助方案EAP）。為體恤基層辛勞並確保同仁免於身心耗竭，爰凍結該項預算，俟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於3個月內，針對內部人員心理關懷制度之運作現況、實質輔導成效及後續精進支持之規劃，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。

茲報告如下：

一、 本會負責國家落實轉型正義、調查及處理政黨及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之重大歷史任務；惟其業務性質具高度政治敏感性與社會對抗性，內部公務員於執行調查職務、面臨繁重訴訟防禦及外界輿論檢視時，常須承受極大之政治壓力與心理負荷，極易衍生身心俱疲與過勞等隱憂。考量公務員之身心健康為機關穩定運作之基石，黨產會理應建構完善且具隱私性之員工心理關懷機制。

二、 本會員工協助方案推動情形說明如下：

本會員工協助方案業於 113 年 4 月 29 日訂定，推動情形摘要如下：

(一) 提供心理諮商服務：

1. 本會與「中崙諮商中心」簽訂契約，提供同仁心理諮商服務，並與適配心理師進行諮商。
2. 經簽奉核准者，得依公務人員請假規則規定給予公假，諮商時間以公假覈實登記，並考量路程時間需要，另核給往返交通時間 1 小時之公假。

(二) 針對職場適應、工作表現不佳、執行職務意外致傷或加班時數異常之同仁，主動進行關懷，並運用社會資源及相關資訊平台，提供同仁相關服務。

(三) 保密規定：各項服務之所有紀錄，及求助同仁之個人資料，均應依相關法令及專業倫理予以保密及保存，非經法律程序或當事人書面授權同意，均不得提供給任何單位或他人，並依「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員工協助方案資料保密、保存及調閱規定」嚴予保密及妥善保存，不得洩漏。

三、 綜上，黨產會致力透過多元關懷與主動協助，解決同仁工作問題並營造健康友善職場，兼顧提升工作效能與組織競爭力。於編列 115 年度預算時，已依業務覈實編列，本案建請准予動支。

大院審議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本會所屬歲出預算第 1 目「一般行政」，決議凍結三十萬元。

決議事項（一）2：

115 年度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歲出預算第 1 目「一般行政」項下「基本工作維持」編列預算 811 萬 2 千元。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成立已逾 8 年，性質屬任務型機關。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業務量隨訴訟進入收尾階段應逐漸減少，且該會主任委員曾公開表示「希望提早關門」，但 115 年度預算員額仍維持 25 人（含聘用人員 21 人），未隨業務進度進行階段性調整，顯未落實立法院 114 年度要求提出「縮編規劃」之決議。為避免人事浮濫，並督促機關功成身退，爰凍結該項預算，俟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於 1 個月內，針對「機關裁撤期程表」及「人力縮編計畫」，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。

茲報告如下：

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（下稱本會）於 105 年 8 月 31 日設立，同日舉行揭牌儀式隨即開始運作。本會成立迄今，為回應人民期待及追求政黨公平競爭之民主法治國目標下，依據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(下稱黨產條例)調查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情形及後續處置。至 106 年 9 月 8 日，由林峯正主任委員帶領本會繼續履行大院交付之使命。林峯正主任委員甫上任即宣誓，其施政目標在於早日達成政黨公平競爭之目標，使我國政治運作不再受不當黨產左右，落實轉型正義的第一步，回應國人殷切期盼，使本會可以圓滿功成身退。

黨產條例生效後，業已完成 11 項法規命令及行政規則之訂定及就黨產條例適用釋示 3 則；舉辦 29 場聽證、3 場預備聽證，並依調查情形作成共 23 號處分書，舉辦 19 場研討會及座談會等成果。另陸續推出本會學術期刊《黨產研究》共 8 期，並加刊《黨產研究》別冊：檔案選輯 6 冊、《檔案選輯》1 冊、《轉型正義與黨產研究》3 冊。111 年 2 月出版《民主路上——黨產來歸》(8 月二版)、10 月出版《黨產偵探旅行團》(入選第 47 屆金鼎獎優良出版品)。112 年 8 月出版《繞著噴水圓環走啊走》(入選第 46 次中小學生讀物選介推薦)、《吳園的主人》(入選 2024 德國白烏鴉獎、2025 義大利波隆那書展 THE BRAW AMAZING BOOKSHELF)，10 月出版《歷史的快門》(榮獲巫永福文學獎)。113 年 8 月出版《被消失的建築考：從日治到民國，那些藏在檔案裡的日產建築 20 帖》、《從銀座通到中正路：重返 1945 之前，老屋與檔案組成的非日常行旅路線》、114 年 12 月出版《光榮建設——寶地天馬檔案》等專書。

本會自 105 年 8 月 31 日成立迄今已逾 8 年，致力於當前民主憲政秩序下系統性處理不當黨產。在同仁競競業業的努力下，以審慎的態度，透過對史料案卷整理及各項地籍資料或財報的分析，在保障人權前提下，深化調查對象的實證研究。以此為基礎，執行大院透過黨產條例所託付轉型正義調查、處理不當黨產之任務，業務部份尚屬繁盛，且有相當之時代責任必須完成。

另就 114 年度立法院通過之縮編決議，本會亦已審慎研議相關人力配置與業務調整方案。惟考量現行業務量仍屬繁重，且各項法定職掌及推動工作均須持續辦理，現階段整體編制規模仍有維持之必要，以確保業務得以順利推展並維持行政效能。

本會為任務型機關，將戮力完成人民附與本會之使命，早日達成政黨公平競爭之目標，使我國政治運作不再受不當黨產左右，落實轉型正義的第一步，回應國人殷切期盼，使本會可以圓滿功成身退。

收文編號：1150006048

議案編號：3111102406800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

（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）
中華民國115年10月14日印發

院總第 31 號　政府提案第 11024068 號

案由：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函，為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第 2 目「黨產處理業務」預算凍結 30 萬元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 24 日

發文字號：臺黨產調二字第 115080013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大院審議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本會所屬歲出預算第 2 目「黨產處理業務」編列 1,178 萬 6 千元，凍結 30 萬元，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一案，檢送書面報告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 115 年 9 月 18 日華總一經字第 11500092741 號令公告公布中華民國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有關本會決議【決議事項（二）】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立法院內政委員會、立法委員丁學忠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美惠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鴻薇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琪銘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李柏毅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徐欣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高金素梅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張智倫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捷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廖先翔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蘇巧慧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許忠信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張宏陸國會辦公室

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
立法院第 11 屆第 6 會期

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書面報告

【決議事項(二)】

報告機關：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

大院審議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本會所屬歲出預算第 2 目「黨產處理業務」，決議凍結三十萬元。

決議事項（二）1：

1.115 年度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歲出預算第 2 目「黨產處理業務」編列 1,178 萬 6 千元，該項預算項下「獎補助費」編列「舉發獎勵金」60 萬元，然查該獎金自 106 至 113 年連續 8 年執行數均為「0」，且近年接獲之有效情資極少（112 年 0 件、113 年僅 3 件），顯屬虛編預算，允宜參據歷年實際核發情形覈實編列。另關於業務費中編列赴歐洲考察 42 萬 5 千元，考量該會已屬任務尾聲，且相關考察計畫國別及機構說明粗略，宣導效益亦缺乏客觀評核指標，有浪費公帑之虞。爰凍結該項預算，俟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於 1 個月內，針對「出國考察計畫之必要性」以及「未結案件之訴訟進度與預計結案時間」，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。

茲報告如下：

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第 13 條規定：向黨產會提供政黨、附隨組織或其交付、移轉或登記於受託管理人之財產所在、來源、取得方式或處分等相關資訊，因而發現並追回政黨、附隨組織或其交付、移轉或登記於受託管理人隱匿、遺漏申報之財產或不當取得財產者，得酌予獎勵。

本會多數案件仍繫屬於法院，相關進度皆須視各法院審理之進度。黨產會編列上開獎勵金 105 萬元，截至 114 年底止，因相關案件處分對象皆提出訴訟，在訴訟結果確定進而追回不當取得

財產前，無符合核發要件之案件，本會將就核發之規劃做評估，待符合核發要件之案件進入程序後，賡續檢討條例規範之核發方式。

另外，政黨不當財產之清查與相關後續返還國家之處理作為，係我國持續邁向政黨實質公平競爭、鞏固憲政民主制度，及深化法治精神等制度面與文化面發展的重要轉型正義工程之一。

歐洲各國民主化歷史過程中，部分國家亦有處理不當黨產之經驗，故其法制規劃與實際執行經驗、學者專家就黨產及轉型正義相關議題之法學論述，各有不同特色值得我國予以參考，且各國在深化轉型正義與憲政民主精神之教育上，亦多有相當豐富之政府與民間推動之經驗，值得我國借鏡。各國在將不當黨產完成追討返還國家後，對此些返還財產之後續運用方式與規劃。

為了解歐洲轉型正義及不當黨產處理之整體歷史脈絡、相關法制之建置、實際執行成效及學理分析、民間社會之推動經驗，了解各國在此些議題之豐富國際合作經驗，並掌握歐洲黨產處理與轉型正義工程整體推動情形對我國之啟發。本會預計拜會歐洲國家就不當黨產調查、取回後持續穩健推動轉型正義議題生根與發展有關之各機關單位、民間機構、跨國組織及相關學者專家。

綜上，本會預算皆覈實編列，建請准予動支。

大院審議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本會所屬歲出預算第 1 目「一般行政」，決議凍結三十萬元。

決議事項（二）2：

115 年度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歲出預算第 2 目「黨產處理業務」編列 1,178 萬 6 千元。鑑於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近年雖建置「政黨不動產查詢系統」並進行史料推廣，惟現行平台多屬靜態文字與地政數據，缺乏數位時代之互動性、脈絡化與社會擴散力。為落實政府資料開放（Open Data）政策、打破政府與民眾之資訊藩籬，並引導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導入新興數位科技，將多年蒐集之珍貴史料轉化為具備互動性、易讀性之「全民開放資訊平台」，以深化社會溝通。爰凍結該項預算，俟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於 3 個月內，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「不當黨產歷史檔案數位深化、開放資料應用之中長程規劃」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。

茲報告如下：

本會近年來致力於社會溝通，透過出版黨產議題有關之散文、小說、繪本、散策紀實及建築考等書籍、辦理影展、講座、走讀活動及展覽等方式，積極向社會大眾說明不當黨產及轉型正義議題及推廣本會業務，並持續與一般民眾對話及交流，以提升資訊透明度與社會理解。

本會曾與 D4SG 合作，利用中央研究院中文詞知識庫小組（Chinese Knowledge and Information Processing, CKIP）的實體辨識技術進行文章斷詞與詞性的辨別，建立專屬本會之字典，利用字典建立人物與機構清單，爬梳該清單於文章庫中出現之情

況，繪製社會網絡圖。同時採用數位專題呈現本會史料研究成果，將數筆主題性的歷史文件轉化為生動且具互動性的閱讀頁面。本案執行成果亦已公布於 GitHub 網站。

就不當黨產調查資料之轉譯，本會另設「黨國治理記憶庫」網站，以黨產會研究成果為基底，結合文學、攝影或其他易讀的方式敘述黨國治理的歷史，使社會大眾對過去威權體制下政黨不公平競爭之始末，及轉型為民主體制後應如何看待此問題有更多瞭解，以深化轉型正義，為臺灣得來不易的民主法治扎下更穩固的根基。

就歷史檔案數位深化及開放資料應用部分，本會將於兼顧法令規範、行政執行及資源配置等前提下研議辦理辦法，提升資訊公開與社會溝通效能。

綜上，黨產會於編列 115 年度預算時，已依業務覈實編列，本案建請准予動支。

大院審議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本會所屬歲出預算第 1 目「一般行政」，決議凍結三十萬元。

決議事項（二）3：

115 年度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歲出預算第 2 目「黨產處理業務」項下「調查追徵業務」編列預算 647 萬 6 千元。財團法人辜寬敏基金會、東吳大學政治學系傅正民主研究中心團隊，委由國立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進行「轉型正義問卷調查」，檢視台灣人對於轉型正義的認知及態度，並於 115 年 5 月發布民調結果。其中對於轉型正義議題支持度部分，「處理爭議性黨產提升民主公平」獲得 62.3%受調查民眾支持，已達過半數。惟「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」自立法以來將近 10 年，仍有將近 40%國人未能瞭解、支持政府追徵威權時期不當黨產，足見我國轉型正義教育及宣導仍有進步空間，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應透過多元媒體宣導管道，強化國人轉型正義相關知識及歷史教育。爰凍結該項預算，俟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於 3 個月內，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。

茲報告如下：

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為落實政黨間公平競爭，保障各政黨在平等基礎上從事政治活動的權利，以健全並深化我國民主政治，依據「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」進行政黨、附隨組織及其受託管理人不當取得財產的調查、返還、追徵及權利回復等項工作，為推廣轉型正義議題，辦理研

討會、業務宣導等等，亦為上述條例賦予本會之業務。

查本會成立 9 年來調查成果豐碩，惟黨產議題之專業性及複雜性較高，需具備相關法律、歷史及財金等背景知識，且為因應司法審查所需，調查內容及結果多以法律論述呈現，民眾欲深入瞭解詳情，實屬不易。本會雖陸續舉辦學術座談會、研討會，將相關史料公開上網提供閱覽，然對不熟悉黨產議題之民眾而言，仍屬艱澀，成效有限。

故，本會近年來致力於社會溝通，透過出版黨產議題有關之散文、小說、繪本、散策紀實及建築考等書籍、辦理影展、講座、走讀活動及展覽等方式，積極向社會大眾說明不當黨產及轉型正義議題及推廣本會業務，並持續與一般民眾對話及交流，以提升資訊透明度與社會理解。

其中，本會之出版品屢屢獲獎，《黨產偵探旅行團》榮獲了第 47 屆金鼎獎政府出版品類「優良出版品」;《歷史的快門榮獲巫永福文學獎；繪本《繞著噴水圓環走啊走榮獲文化部第 46 次中小學生讀物選介；《吳園的主人》於 2024 德國白烏鴉獎（The White Ravens）入選德國慕尼黑國際青少年圖書館的世界推薦書單、於 2025 義大利波隆那書展入選為「THE BRAW AMAZING BOOKSHELF」推薦書單。

本會期能將 9 年來調查之成果藉由通盤性、全面性解讀相關史料，結合目前學界就威權體制之研究成果，與政黨如何使自己或其附隨組織取得不當黨產間之交互影響，全面且詳實勾勒出黨國體制下政黨控制社會各面向之整體結構，分析不當黨產所扮演

之重要角色，並比較不同時期之異同及趨勢。並透過白話解說方式，讓社會大眾對於威權統治時期之政治、社會及經濟層面之連結，有較完整而具體之瞭解。

綜上，黨產會於編列 115 年度預算時，已依業務覈實編列，本案建請准予動支。